

证券代码：601228 证券简称：广州港 公告编号：2023-040
债券代码：185817.SH、185969.SH、137626.SH、137812.SH、115012.SH
债券简称：22 粤港 K1、22 粤港 02、22 粤港 03、22 粤港 04、23 粤港 01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 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023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拟将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由 103,000 万元调整为 133,000 万元。

● 上述关联交易为正常业务往来，完全基于生产经营的需要。上述关联方生产经营正常，具备完全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且遵循了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 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调整情况

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 103,000 万元。

因公司子公司广州南沙海港贸易有限公司业务发展，原有额度预计无法满足业务需要，公司拟增加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将发生的 2023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在“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原材料、动力”中新增关联交易额度 30,000 万元，调整后该类关联交易额度为 42,500 万元，2023 年度公司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度相应调整为 133,000 万元，具体如下：

新增关联交易额度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原 2023 年 预计金额	增 加 预 计额度	调整后 2023 年预计金额	备注
向关联人销售 商品、原材料、 动力	12,500	30,000	42,500	预计新增关联交易 主要是与中国船舶 燃料广州有限公司 间的关联交易。
所有交易类别 (合计)	103,000	30,000	133,000	/

上述关联交易为正常业务往来，完全基于生产经营的需要。上述关联方生产经营正常，具备完全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且遵循了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控”）直接持有公司 3.24% 的股份，并通过上海中海码头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中海码头”）间接持有公司 3.27% 的股份。中远海控合计持有公司 6.50% 的股份（本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加和所致）。中远海控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法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四）的规定，中远海控及其一致行动人为公司的关联方。中远海控的实际控制人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均为公司的关联法人。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发生的交易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

（一）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02 月 05 日，注册资本为 1,100,000 万元，国务院出资国有独资公司，注册地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民生路 628 号。经营范围：国际船舶运输、国际海运辅助业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运代理业务；自有船舶租赁；船舶、集装箱、钢材销售；海洋工程装备设计；码头和港口投资；通讯设备销售，信息

与技术服务；仓储（除危险化学品）；从事船舶、备件相关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股权投资基金。

（二）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主要关联企业

1. 上海泛亚航运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4 月 28 日，注册资本为 153,657 万元，注册地为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658 号 7 层。经营范围：从事国际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从事内地与港澳间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船舶代理；国内船舶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汽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日用百货销售；润滑油销售。该公司为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

2. 广州中远海运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2 月 1 日，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注册地为广州市黄埔区荔香路 10 号 507 房（仅限办公）。经营范围：船舶代理；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运代理；货物检验代理服务；货物报关代理服务；打包、装卸、运输全套服务代理；物流代理服务；仓储代理服务；联合运输代理服务；水上救助服务；向游客提供旅游、交通、住宿、餐饮等代理服务（不涉及旅行社业务）；船舶人员救助服务；运输货物打包服务。该公司为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

3. 广州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1985 年 1 月 8 日，注册资本为 1,400 万元，注册地为广州市越秀区沿江东路 408 号 4 楼 A、B 室。经营范围：货物检验代理服务；国际货运代理；联合运输代理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代理；货物报关代理服务；房屋租赁；国内水运船舶代理；国际海运船舶代理。该公司为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

4. 中国船舶燃料广州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1984 年 3 月 19 日，注册资本为 8,500 万元，注册地为广州市

黄埔区黄埔港前路 509 号。经营范围：水上运输设备零配件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润滑油加工、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成品油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成品油批发（限危险化学品）；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水路危险货物运输；省际普通货船运输、省内船舶运输；燃气经营；水路普通货物运输；港口经营。该公司为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

5. 中石化中海船舶燃料供应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9 月 7 日，注册资本为 87,666 万元，注册地为广州市黄埔区港前路 195 号 4 楼。经营范围：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润滑油销售；水上运输设备零配件销售；五金产品批发；日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消防器材销售；成品油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港口经营；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烟草制品零售；酒类经营；保税仓库经营；出口监管仓库经营；检验检测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成品油批发（限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经营。该公司为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

6.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12 月 8 日，注册资本为 214,665 万元，注册地为广州市天河区花城大道 20 号 2302 房。经营范围：国际船舶管理业务；国际船舶代理；从事国际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运输设备租赁服务；水上运输设备销售；船舶制造；船舶修理；装卸搬运；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通用设备修理；土石方工程施工；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通讯设备修理；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汽车租赁；法律咨询（不包括律师事务所业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

监理除外) ;房地产经纪;房地产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停车场服务;酒店管理;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国际客船、散装液体危险品船运输;水路普通货物运输;水路危险货物运输;建设工程施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船员、引航员培训;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住宿服务;食品销售;食品经营;酒类经营;烟草制品零售。该公司为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

7. 东方国际集装箱(广州)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 月 17 日,注册资本为 2,142 万美元,注册地为广州市南沙区万顷沙镇红安路 2 号。经营范围:金属结构制造;钢结构制造;钢铁结构体部件制造;集装箱制造;金属日用杂品制造;金属压力容器制造;集装箱维修;金属制品批发。该公司为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

8. 珠海中燃石油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1991 年 6 月 12 日,注册资本为 15,725 万元,注册地为珠海市万山区桂山岛二湾三湾油库综合办公楼。经营范围:成品油批发(限危险化学品);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成品油零售(限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化学品仓储;港口经营;保税仓库经营;出口监管仓库经营;货物进出口;保税物流中心经营;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燃气经营;技术进出口;成品油仓储(限危险化学品);原油仓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成品油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采购代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仓储设备租赁服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该公司为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一) 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基本原则为：1. 有政府规定价格的，依据该价格确定；2. 无政府定价的，按照当时、当地的市场价格标准确定；3. 若无适用的市场价格标准，则在成本加税费、合理利润的核算基础上由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确定。

(二)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公司按各项业务发生情况签署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而发生，有利于资源的优化配置及生产效率的提高，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且遵循了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五、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8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二)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予以事前认可，同意将本次交易有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调增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主要系其下属单位油品业务发展，需在“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原材料、动力”类别中新增关联交易额度30,000万元，即公司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额度增加30,000万元。公司2023年度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为正常经营所必需，其定价公允、合理，且遵循了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函和独立意见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